

## (上接B63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数/股	占A股比例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3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4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5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6	《关于2022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7	《关于聘任魏明阳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8	《关于聘任林宇明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9	《关于聘任李蔚女士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10	《关于聘任朱子涵女士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11	《关于聘任魏明阳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91,923,000.00	97.73%

- 各议案已由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
- 2022年4月30日通过
- 特别决议议案:10
- 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
-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参与优先权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 股东大会议事程序
-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
- 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任一账户的任一股东账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者,视为其使用任一账户投票成功,和同一账户先后均已分别投同一票的表决票
-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以及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成后才能提交。
- 会议决议:
  - (一) 法人股表决权行使: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 (二) 自然人股表决权行使: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本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 (三) 法人股表决权行使: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股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 (四) 法人股表决权行使:本人身份证明文件、法人股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复印件
  - (五) 所有原件需带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方式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可作为登记依据。
  - 6、其他事项
  - 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出席网络会议的股东及代表需携带相应证件原件到场。
  - 会议联系方式:
    -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东陆路1387号414幢
    - 联系人:李蔚
    - 联系电话:021-51068811\*8889
    - 传真:021-60871089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 1、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及到账专户
- 2、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3、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4、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5、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9、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0、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1、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委托人:李蔚  
联系电话:021-51068811\*8889  
传真:021-60871089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投票文件  
附件3:授权委托书  
附件4: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30日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2019年4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2019年4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币种	余额	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9001012203000630	人民币	28,779,826.00	28.78%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区支行	9000012203001097	人民币	42,322,228.00	42.32%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46468	人民币	1,208,317.00	1.21%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	12100072210269	人民币	17,726.00	0.02%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支行	12100072210269004	人民币	166,226,544.00	166.23%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	97590079801200000014	人民币	1,017,779.00	0.01%
合计			人民币	181,669,164.10	181.67%

2、2020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余额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2020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币种	余额	占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支行	97590079801200000600	人民币	63,326.00	0.06%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32081	人民币	35,226.03	0.04%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区支行	7600012203002006	人民币	97,736,244.13	97.73%
合计			人民币	97,796,596.13	97.79%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2019年4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9,301,206.67元。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2020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99,096,756.27元。

具体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4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19年4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第十二次会议(公告编号:临2019-00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0,603.76万元。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事项的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用自筹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4300号《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用自筹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鉴证报告》。

2、2020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未发生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的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六)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的资金余额为549,700,000.00元。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止日	赎回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00.00	2021/5/18	2021/6/16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00.00	2021/7/26	2021/8/2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00.00	2021/9/12	2021/10/1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60,000,000.00	2021/8/18	2022/2/1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1,000,000.00	2021/12/27	2021/12/2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00	2021/6/22	2021/6/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0	2021/1/27	2021/1/26/12/2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289,700,000.00	2021/1/13	2021/1/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	2021/2/2	2021/4/1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7,500,000.00	2021/2/2	2021/3/7/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50,000,000.00	2021/2/2	2021/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0.00	2021/2/4	2021/6/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张江支行	单位定期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100,000,000.00	2021/1/12	2021/1/12
合计			1,114,200,000.00		

(五) 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2019年4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的情况。

2、2020年12月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

公司募投项目“智慧交通与智能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原名实施主体浙江博通的基础上,增加上海市分公司为其实施主体,对应增加上海为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募投项目	变更前名称	变更后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智慧交通与智能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变更后	变更前	浙江博通	浙江博通
	变更后	变更前	博通集成电路	上海

除上述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外,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投资方向等均不存在变化。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事项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核查意见》报告。

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问题。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2年4月29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2021年11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企业会计准则实施问答,明确规定:“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确认方法进行会计处理。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

二、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三、会计政策变更前采用的处理方法

本次变更对公司执行财政部修订和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会计政策变更后的会计处理及处理方法

1、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三、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经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委员会“蓝普许可[2020]2212号”(关于核准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共1,711,43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65元,共募集资金761,243,080.00元,扣除承销机构承销费、保荐费(含税)人民币16,702,375.44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4,540,704.56元,由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按照募投项目分别存入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具体明细如下: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问题。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2年4月29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30日